

“我们要有与国立音专共存亡的决心!”

——记抗战前期萧友梅的得力助手陈洪先生

黄旭东

摘 要: 陈洪(1907-2002)先生是继黄自之后国立音乐专科学校第三任教务主任,在国立音专主持教务工作整整三年半(1937年8月-1941年1月),且深得萧友梅的信任与器重。陈洪就是由此开始,在极端险恶的环境和十分艰苦的条件下,主持着国立音专的教务工作,与萧友梅风雨同舟,生死与共,携手并肩,坚持办学,成为萧先生最得力的助手,行政、教学的骨干,国立音专的台柱子,贡献出了他的聪明才智。

关键词: 陈洪; 国立音乐专科学校; 教务主任; 萧友梅

中图分类号: J609.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9871(2008)01-0025-07

引 言

20世纪30年代国立音乐专科学校教授兼教务主任黄自,通过几年的教学实践,深深感到中国要培养自己的专业音乐人材,在教学中长期借用西方教材是并不合适的;因而他决心要腾出时间,在教学的同时,计划用较多的精力来编写适合国情、属于自己的教材。于是,1936学年度下学期结束即1937年快放暑假时,他请辞教务主任兼职[1](第537-538页)。校长萧友梅完全理解黄自的意图,同意了他的要求。那么,空出的教务主任这一重要职位,由谁来担当?

萧友梅似乎早有考虑。他当即去信广州征求陈洪的意见;且不等回信,就发出第二封信并附有聘书[2](第61页)。萧先生还满有把握地于7月21日向全校发出布告,告知黄自请下学期辞去教务主任兼职,该职将由陈洪继任[3]。而陈洪则完全以音乐教育事业为重,决定应聘。可日后他在回忆这件事情时,却说是“抱着试一试的心情”前往上海的[2](第61页)。这是小事,但也说明陈洪一生

始终低调看待自己、不事张扬的谦虚品格。本文拟就笔者所见资料,具体介绍抗战前期(1937年8月-1941年1月)在国立音专任教务主任的陈洪先生。由于陈洪在这一时期的言行与萧友梅的关系密不可分,故下文几乎处处都要写到萧先生,但侧重点在陈洪。

在日寇制造“八·一三”事变前夕 告别妻子儿女赴沪肩负起音专教务主任一职

陈洪先生(1907-2002)是继黄自之后国立音专第三任教务主任。这时,先生正值“而立”之年即30岁。先生既已决定应聘,他随即告别妻子、儿(4岁)女(2岁),于7月底经香港乘船赴沪。8月1日抵达上海后,当即前往设在江湾的国立音专新校舍报到[2](第61页)。此时,离野心勃勃、妄图一口侵吞中国的日寇在北方制造的“七·七”卢沟桥事变还不到一个月。而在东南沿海,虎视眈眈的日寇空军于8月8日公然入侵上海,萧友梅花了许多心血建造起来的江湾音专新校舍遭到轰炸;紧接着日本海军陆战队又于8月13日向驻沪的中国军队发

收稿日期:2007-12-05

作者简介:黄旭东(1935~),男,中央音乐学院萧友梅音乐教育促进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起进攻,制造了被史家所称的“八·一三”事变。爱国、敬业的陈洪先生,就是在抗战局势异常紧张、民族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只身来到国立音专所在地上海。而这个时候,不少人正相反地想方设法避开战火,离开上海前往内地,或投奔其他地方谋求生路、出路。陈洪就是由此开始,在极端险恶的环境和十分艰苦的条件下,主持着国立音专的教务工作,与萧友梅风雨同舟,生死与共,携手并肩,坚持办学,成为萧先生最得力的助手,行政、教学的骨干,国立音专的台柱子,贡献出了他的聪明才智。

在险恶的环境和艰苦的条件下 与校长萧友梅一起想方设法坚持办学

倾注着萧友梅多年心血的国立音专新校舍,是相当堂皇的。陈洪 8 月 1 日到达的那天,就直奔新校舍而去。但这时正值暑假,这天又是星期日,学校没有人。他只是观光了一下校舍,见到了大楼内在门上贴有“陈洪”名字的那间办公室,但没有钥匙进不去。这是陈洪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进入音专校园[2](第 61 页);因为一周后的 8 月 8 日,新校舍就遭到日机轰炸,正校舍中炮弹二处,女生宿舍中炮弹一处(转引自[4],第 454 页)。随后不久新校舍就被日寇占领了。

据陈洪回忆,8 月 1 日他独自从新校舍出来后,就去离学校不远的萧友梅寓所拜见了萧先生;在寒暄之后,话题立即转入学校搬家。萧友梅早有安排、胸有成竹地说:“一切都已准备就绪,明天就搬。音专在搬到江湾之前,自己没有校舍,那时在上海租界内就是东搬西搬的,搬家是音专的家常便饭。”就是说,陈洪到达的第二天即 8 月 2 日音专就开始搬家,迁至徐家汇路 852 号。根据当时的紧迫形势和教育部的密令,8 月 6 日就将学生成绩、照片、重要账簿册籍及贵重而容易移动之设备转至这里储藏,并在该处办公;8 月 9-10 日从江湾全部迁出,搬到了徐家汇路。这是抗战开始后音专第一次搬家[4](第 446-447 页)。这里是一家停业的私人骨科医院,属法租界,音专租下它作为临时避难校舍;隔一条小河流就是中国地界。“八·一三”事变后,中国军队与日本侵略军在租界周围短兵相接地进行战斗,在学校里不仅可以听到枪声,在楼上还可望见两军对垒的情景[2](第 62-63 页)。就是说,这时的国立音专,正处于敌寇的炮火之下,处于危险、残酷的你死我活的环境之中。再加上徐家汇路校址不敷应用,于是音专又另觅校址再次搬家。10 月 1 日迁到法租界马斯南路 58 号;这是音专

抗战以来第 2 次搬家,也是学校成立以来第 6 次迁址。同时又在高恩路 432 号另租民房一所,作为存放校具、乐器和职员住宿之用[4](第 450-451 页)。

这里,要补叙一下陈洪第一次与校长萧友梅见面时给他留下的深刻印象:先生“说话坦率,不事掩饰;虽健康欠佳,但有魄力,对时局并不胆怯。我被他这种精神所鼓舞,对音专的前途也就乐观起来”[2](第 62 页)。陈洪就是在这种对前途抱有乐观主义的精神状态下,于 8 月 12 日出席了在音专临时办公处由萧友梅主持的第 91 次校务扩大会议;会上决定按期开学,并以徐家汇路 852 号为音专临时办公室[5]。这天,可说是现见资料陈洪第一次出席校务会议的日子。第二天,“八·一三”事变发生,也就是驻守上海的中国军队抗击侵华日军的“淞沪会战”打响,中国人民反抗日本帝国主义野蛮侵略的全面抗战由此爆发。而肩负教务主任一职的陈洪,就是在这种严峻的战争形势下,正式开始履行他的职责。

9 月 2 日,陈洪在徐家汇路临时办公处出席第 92 次校务扩大会议,会上决定 13、14 日两天进行招生考试,15 日非正式开学,学生个别课在各教员家上课(转引自[4],第 449 页)。而有关招生、开学、上课等工作,这是教务处责无旁贷的重要任务,当然是在萧校长领导下义不容辞地由教务主任陈洪来主持。9 月 4 日,推定龙榆生、黄自、赵梅伯、李惟宁、苏石林、查哈洛夫等 14 人为 1937 年度入学考试委员会委员;9 月 14 日,按计划在徐家汇路临时校址进行招生考试。这里要特别说明的是,这时的招生考试是在敌机不断地在临时校址附近低空盘旋扔下炸弹的情势下进行的[4](第 449 页)。试问,这样的招生,在中国乃至世界教育史上能有几多?抗战爆发的这一年,音专仅有学生一百多人,全部走读。陈洪和注册科的凌宝珩女士把课表排出来。在那样的环境下,文化课、合唱课、专业个别课都能开出,只停开了政治课和体育课[2](第 62 页)。但最初几个星期,上课时间表几乎是每日必变。由此可知学校动荡的环境和办学的艰辛。

11 月 12 日,驻守沪上的中国军队,因后方受到敌寇重兵威胁而全线撤退;历时 3 个月、死伤 5 万余人的淞沪会战结束,上海沦陷[6](第 969 页),租界成为孤岛。自此以后,日寇和汉奸不断制造恐怖事件,暗杀和绑架之事时有发生。著名教授、沪江大学校长刘湛恩就是在马路上被暴徒杀害的(1938 年 4 月 7 日)。自上海失守以后,有的国

立学校奉命迁往内地，留下的除国立音专外，还有交通大学、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暨南大学、上海商船学校等不少学校。这些没有迁入内地的国立学校负责人，每月举行一次碰头会，以交流情况，研究对策。国立音专总是由萧友梅和陈洪一起参加，有时就陈洪独自一个人前往[2]（第62页）。

随着战争形势的变化，萧友梅先生已开始考虑如何使国立音专的教学适应战时需要的问题。1937年12月14日，萧先生在给教育部长王世杰一封汇报工作的信函中，附上了一份由铅字打印的题为《国立音乐专科学校为适应非常时期之需要拟办集团唱歌指挥养成班及军队队长养成班理由及办法》的办学报告[4]（第559-562页）^①。我们可以相信，在这份报告的起草过程中，校长、教务主任肯定是共同商量研究过的。报告中所提出的诸如“实行音乐到民间去、军队里去”，“从服务中建立中国的国民乐派，跟随中华民族的解放而获得中国音乐的出路”等等11条走在时代前列的明确主张以及“音乐教育应该迅速改变方针，以能适应目前伟大的需要为依归，以维系民众信念，团结全国人民，强调民族意识，激发爱国热忱为己任，努力迈进。为国家应如是，为音乐本身，亦只有如是，才可希望找到那二十年来无处寻觅的中国音乐的新生命”等等达到时代高度的音乐思想，完全可说是萧、陈两人共同的音乐主张与音乐理想。

1938年2月1日教育部发出指示，允许上海各校采取任何方式以继续维持校务；音专为避免与租界当局的纠纷与维持学生学业，在萧友梅主持下立即召开校务扩大会，会议决定将学校改名为“私立上海音乐院”，第二天起就先后分别函告各科主任、各科室和学生家长^②；还函请法租界公租局备案；又刻了个假图章。更为了办学的安全起见，也可预防被敌人一网打尽，萧友梅审时度势，当机立断，在法租界租了几处民房，将学校化整为零，进行了战时第3次搬家，不挂校牌，但仍决定继续招生。这时学校的办公地址已改在台拉斯脱拉路（今永嘉路）217弄5号，上课则在高恩路（今高安路）432号。从这时起，萧友梅便退入幕后主持校务，请陈洪改名为陈白鸿，对外一切事务由他负责出面处理。而萧友梅自己，对外又启用了留学日本上学时注册的名字萧思鹤。学校决定聘黄兆鸿为常务董事兼主席（黄是音专英语教师梁就明的丈夫，董事长一职实为虚设），推定陈白鸿、萧思鹤、朱英、周伟玲、李仲宁、梁就明等为私立上海音乐院院务委员，陈白鸿为常务委员兼主席[4]（第463页）。

在敌占区、在上海的租界里办学这实在是无奈之举；总会有种种不测。在萧友梅看来，大敌当前的抗日时期而“不能教授爱国歌词，致无法发挥爱国情感，此谓精神上最大之苦痛”。所以萧友梅就在3月24日致函教育部次长张道藩，提出迁校到九龙的设想^③。但不久即获“勿迁”的回电。于是4月中旬萧友梅就决定把校务全部委托给了陈洪，独自一人绕道香港，去当时国民政府所在地武汉，就迁校一事亲自向教育部请愿，申述拟将音专迁往桂林或在桂林先办一个分校的理由。但未获同意。先生只得返回，在去香港的粤汉路上，途中遭到日机轰炸，幸免于难[2]（第66页）。本来体质就不佳的萧先生，火车、轮船来回折腾，到香港后因身体不适，于是就滞留了下来住在妹妹家治病。但他心中考虑的始终是如何办学，教育部虽不同意迁校，但萧友梅的设想还没有放弃。4月20日到达香港后，稍事休息，22日就去九龙察看拟租赁的准备在此办学的房屋。23日再次致函张道藩，详细申述了迁校到九龙办学的理由与办法。但回答是“仍望勉力支持，暂勿迁校为宜”^④。上述紧张的行程与言行，充分体现了萧友梅为音乐教育事业不辞辛苦、不怕艰难、执着追求的品格与精神。

自1937年7月下旬陈洪孑然一身离开广州，去上海就任教务主任之后，夫人卢碧伦不久便带了一儿一女到了香港。这次萧友梅到港后在滞留期间，曾致函陈洪，要他在暑假（当时的学校一般都在6月下旬放假）去香港会面。先生的这一小小举动，在我看来，其用意十分明白：一是见面商谈办学事宜；二是让陈洪与夫人、儿女团聚后，一起回上海安家定居。由此可见，萧友梅一方面提携、信任、重用陈洪，一方面也十分照顾、关心陈洪的家庭生活。这体现了萧友梅善解人意、体贴他人的人格魅力。于是，1938年暑假一开始，陈洪就离沪赴港。萧友梅亲自到香港码头迎接带着学生成绩册从上海赶来的陈洪先生。第二天，两人便开始认真磋商音专如何维持校务的对策。磋商开始时，颇觉前途渺茫，但在听完陈洪介绍的在轮船上遇见大批上海文艺界人士和电影明星离开孤岛，奔赴内地的情形后，先生立即对陈洪说：“音专是我们惟一的音乐学府，有不少优秀的师资和学生，历来成绩卓著。目前遇到重大困难，师生嗷嗷待哺，我是校长，责无旁贷，你是教务主任，也不容松劲。你必定要在开学前回到学校，我因身体不好，迟走一步，但我答应你，入秋我必定回校。我们要有和音专共存亡的决心！”[7]（第171-172页）这一番掷地有声

的铿锵之言,正是忘年之交萧、陈两人的共同心声,鲜明地体现了他们的爱国、敬业精神已经到了视死如归的境界。此时的萧友梅开始留起了胡须,蓄须明志,自称“纪念胡”。他曾对人说,“那是不妥协、不投降的意思。抗战胜利后我就剃掉!”[8](第98页)陈洪根据萧校长的要求,于7月下旬携带家眷离港返沪。

陈洪回沪后,国立音专在他的主持下,按期于9月1日开学[9](第60页)。萧友梅则言而有信,也于入秋后的9月某日带病从香港回到上海,赠给陈洪一尊贝多芬石膏像,以示他们之间的学术友谊。从这学期起,萧先生自己开设了“朗诵法”及“旧乐沿革”两门新课程,每周来校上课。同时每天在西爱咸斯路办公,听取教务主任陈洪的工作汇报,并兼做图书管理员。1938年的第四季度和1939年的前大半年就是这样度过的[2](第63、73页)。

上海沦陷后,日本侵略者对各帝国主义国家在上海设立的公共租界不敢遽然和轻易侵占。对音专所在地的法租界,有说日本人要先“拿下”的传闻。为以防万一,1939年冬,萧友梅、陈洪又率领师生改换校址,搬迁到公共租界的爱文义路(今北京西路)原崇德中学。这是音专从江湾迁往法租界后的第4次搬家,也是学校成立以来的第8次。这里环境十分嘈杂,严重影响上课,但只能如此,别无他法;国立音专的处境,每况愈下。而萧友梅的健康状况也是日趋恶化[2](第63页)。

1940年1月末萧先生得病。但在学校的境况极端困难和自己的身体日益虚弱的情景下,他并没有请假,仍然与陈洪携手并肩,坚持上班,照常招生考试。直到3月29日入医院治疗时,才正式向教育部请假三个月,并致信校务委员会各委员;先生在信中恳切提出,“在请假期内特委托诸先生代理一切校务,凡事之属于一处一室者即由处主任解决,其与各处室有关系者,亦可由常务会议决定办法。至比较重要者,由全体会议解决之。如有向教部建议时亦即用本校校务委员会名义,毋须友梅签署盖章。正盼诸先生和衷合作,共济时艰,不独学校前途受益非浅,即友梅病体将来得以复原亦诸先生之赐也”^⑤。6月末销假后在家休养,但始终心系学校的教学和事务。深秋某日入院治疗,但终因病情严重恶化,住院后不久,于12月31日与世长辞。真可谓“音专犹在萧氏亡,学府前途知何方?”一年以后,萧友梅生前担心的事终于发生,音专落入敌伪之手。

1941年1月1日起,音专校务由教务主任、秘书及教师代表组成之校务委员会维持。9日,陈洪

先生临时出任国立音专校务委员会主席委员[4](第501页)。1月20日,以陈洪为首的11位中国教师和10名外籍教员联名向教育部推荐李惟宁继任校长[9](第68页)。不久,李正式接任,陈洪就摆脱行政事务,专心于教学与学术研究,直至抗战胜利。

一专多能、身兼数职,为音专的行政、教学、科研、艺术实践、编辑、出版竭尽心力

陈洪在国立音专主持教务工作整整三年半,且深得萧友梅的信任与器重。陈先生像萧友梅一样,是一位不会说空话、大话,只知埋头勤奋工作的实干家。行政性,业务性,事务性,外交性的各方面工作,他都得管,也都得干;上上下下,里里外外,教师职工,中国教员,外籍教师,他都要接触交往;既要处理日常工作,又要应对、处理突发事件,尤其是在萧友梅离开上海外出其间和萧友梅因病请假时,他实际上就是“一校之长”。而陈先生本人,又是个多才多艺、一专多能的音乐家,完全能够胜任。粗略算来,陈洪在音专除任教务主任和以教授身份上课从事教学外,他的兼职有:国立音专管弦乐队副指挥,乐队第二小提琴演奏员,《音乐月刊》《林钟》主编,编辑部记者、校对员,刊物撰稿人。除前面已经记述介绍的以外,这里从陈洪在国立音专三年多时间里所主持、所承担、所处理的许多工作中,选择有代表性的十件,分别简述如下:

一、主持招生工作,严格要求,质量第一,秉公处事,不徇私情。陈洪担任教务主任的几年里,由于校舍、师资和设备等的限制,每次招生的名额都有限,基本上是离校或毕业多少学生就招多少,是补缺填空的性质。但由于当时全国只有一所独立的专业音乐学校,故每次报名投考的学生却不少,竞争较为激烈。如果考取榜上有名那就是一种资格。考试的程序与内容,大体与现在差不多:先考主科,由全体主科老师集体评分;然后是考乐理、视唱,文化课主要是语文和英语。在考试录取中,陈洪曾坦诚地明确讲过:招生工作是正常的,至少萧先生和我都没有徇私的行为和偏见[2](第70页)。而在今天的不少学校的招生工作中,徇私与偏见,尤其是徇私则是司空见惯的事。今天纪念、缅怀萧友梅、陈洪等前贤,这一点是值得特别提出来的。

二、比较完整地修订各科教学大纲。当年环境艰苦,社会动荡不安,学校也一再搬家,但如

何提高教学质量，严格教学管理，始终是国立音专的重要课题。在萧校长领导和专业主科老师的直接参与下，由教务处主持，又一次认真修订了各科教学大纲。新的教学大纲比较完整，对提高教学水平，起了积极作用。其中由拉查雷夫执笔的钢琴教学大纲制定得最详尽，要求较高，较严[2]（第65页）。

三、疏通社会关系，以利音专的教学。陈洪与萧友梅一起，为能顺利聘到高水平外籍器乐教师创造条件并允许相关音专学生免费观赏工部局乐队的彩排，专程拜会工部局乐队领导兼指挥梅帕器[2]（第65页）。这实际就是去疏通关系，结果获得成功。这对提高音专的教学质量，开阔学生视野，起了不小的作用，也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学生的经济负担。

四、与萧友梅一起，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创办《音乐月刊》，出任主编。陈洪在广州音乐院时期，曾主编过《广州音乐》（月刊）4卷32期，现在又要编辑刊物，是有经验的。在创刊号上，萧友梅撰写的发刊词中指出，月刊的宗旨除致力于阐述音乐原理、研究音乐技术、提倡音乐生活和普及音乐教育之外，在当时抗日战争的严峻形势下，还特别强调：“在此非常时期，必须注意利用音乐唤起民众意识与加强爱国心。”[10]这也是陈洪自“九一八”以来所主张和实践的音乐思想。1938年1月，陈洪又以记者的身份采访萧友梅，就当年音乐建设的方向、中西音乐关系、民众音乐以及音乐教育等提出了十个问题，萧先生一一发表了精当看法。这一题为《关于我国新音乐运动》[11]的采访记，其内容，对当时来说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是现代音乐史上一篇重要的音乐文献。其中也渗透着陈洪的基本音乐思想。由于经费、环境等多种原因，《音乐月刊》仅出刊4期，1938年2月停办。1939年6月又改出不定期刊《林钟》，仍由陈洪主编；但仅出一期。该刊发表了《复兴国乐我见》（署名思鹤）、《键盘乐器输入中国考》（署名雪朋）、《给作歌同志一封公开的信》（署名友梅）等三篇文章。第一篇《复兴国乐我见》，是由陈洪起草、经萧先生审阅后，用萧友梅的另一名字发表的。对这件事，陈洪也从不张扬，仅在介绍自己的音乐思想时对自己的学生提起过[4]（第481页）。

五、与萧友梅一起，组建国立音专管弦乐队。乐队由余甫磋夫为正指挥，陈洪自己为副指挥。原计划每月或每季度举行一次音乐会。演出节目的计划很有特点，一要多演奏中国作曲家的作品，二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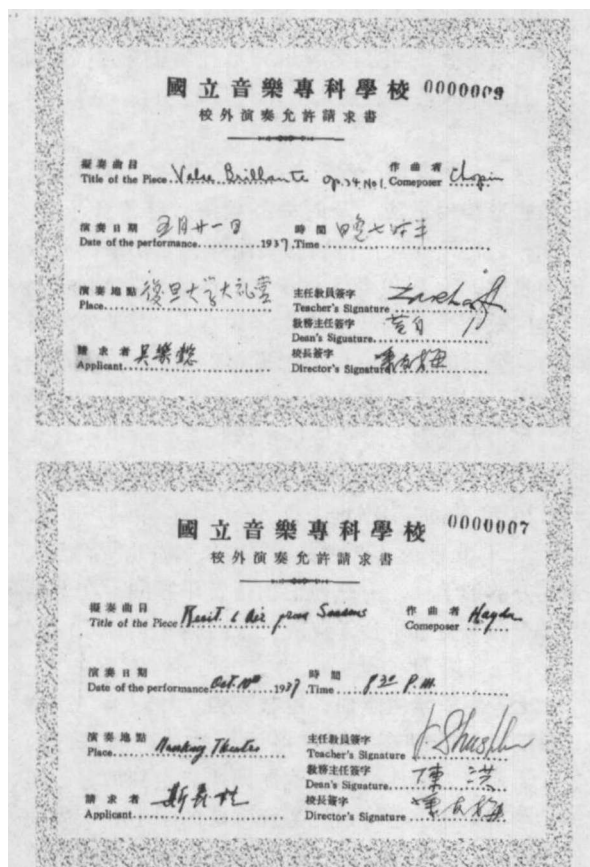
注意有系统的有教育性的节目，三要用中文写节目单和乐曲解说。由于环境恶劣，排练有时在晚上；曾排练过海顿的第二交响乐和莫扎特的第41交响乐。但因各种原因，从未演出过（转引自[4]，第452页）。

六、与萧友梅一起，关注社会生活，尽力与抗日救亡形势相适应，及时举办救济、慈善音乐会。比如，当得知日寇在重庆狂轰滥炸，死伤平民无数的消息后，于1939年5月4日精心组织学生在贝当路美国教堂举办“救济难童音乐会”；由于外界有阻力，公开的名称是“纪念贝多芬音乐大会”。学生们不但积极参加排练和演出，而且还在困难环境中，尽最大努力，暗暗地推销入场券。结果听众满座，十分成功。除必要开支和教堂分成外，净得274.26元，全部捐赠难民救济会[4]（第479页）。同年12月6日，又支持音专学生和上海几所著名大学主办的沪学社，由赵梅伯担任音乐顾问，在万国教堂举办慈善音乐会，救济受难同胞[4]（第484页）[2]（第71页）。

七、组织学生献血，抢救黄自。1938年5月9日星期一，陈洪在办公室电话得悉黄自病危的消息，需要有人给他输血，他立即快步走到教室，组织、动员正在上赵梅伯先生合唱课的学生并带领他们抄近路，连奔带跑赶往医院献血；可惜时间不等人，抢救无效，年仅34岁、正是青春焕发、施展才华之时的黄自，因伤寒而遽然辞世[2]（第61页）。当时萧友梅正在香港，黄自的后事由陈洪主持办理；萧友梅5月17日得悉黄自病逝后，当天立即致信教育部，请求设法抚恤，薪俸按聘约发至7月底^⑥。在这一突发事件中，充分体现了萧友梅、陈洪对黄自的关爱及对其亲属的照拂。黄自英年早逝，对国立音专所造成的损失是难以估量的。

八、按章办事，严格教学管理。这是由萧友梅开创的国立音乐院—国立音专的优良传统。陈洪主持教务工作以后，一丝不苟，继承了这一优良校风、学风。1937年10月13日，根据6月14日校务、教务联席会议的决定（即本校注册学生在校外演奏若非在校内所学之科目，一律不准；但经本校专科教员许可者不在此列），学校发出布告，再次重申：凡参与校外一切演奏未得本校技术教员暨教务主任、校长签字许可者，扣学期考试总平均分10分；无故不出席播音者，扣学期总平均操行分2分（转引自[4]，第452页）。图1是1937年由第二第三任教务主任黄自、陈洪及校长萧友梅签署的校外演奏申请书。

图 1.



九、在做好教务行政工作的同时,还肩负相当繁重的教学任务。陈洪刚到音专时,仅担任乐理课和视唱练耳课两门课程。黄自病逝后,原由他教学的共同课和声、音乐史、音乐欣赏等课全部落在陈洪的肩上,先生包揽了全校音乐共同课的教学。每星期要上十多节课,备课,改卷,写教材,再加行政,真可说是忙得不亦乐乎! [2] (第 69-70 页) 负担之重,可以想象。

十、精心尽力照拂萧友梅的病体。萧友梅重病住院期间,陈洪一面以音乐事业为重,挑起音专这副担子,尽心尽职地主持校务;一面又以人的生命为重,经常前往医院看望病重的萧先生,并精心照护,尽力救治,极盼先生康复。这可以从亲眼目睹、亲身体验的萧夫人于 1941 年 4 月 1 日,满怀深情地将侄女萧淑娴留学比利时皇家音乐院时(1933 年 3 月)寄回国内的一卷敬赠给她和丈夫的珍藏纪念品(见图 2),转赠给陈洪时在上面写的一段出自肺腑的话,加以印证。戚粹真写道:“追忆先夫病中承先生尽心照拂,奔走劳神,体贴入微,情义之深,尤胜同胞,真铭感寸衷,永志不忘。谨以此卷赠予白洪先生留念。” [4] (第 504 页) 陈洪与萧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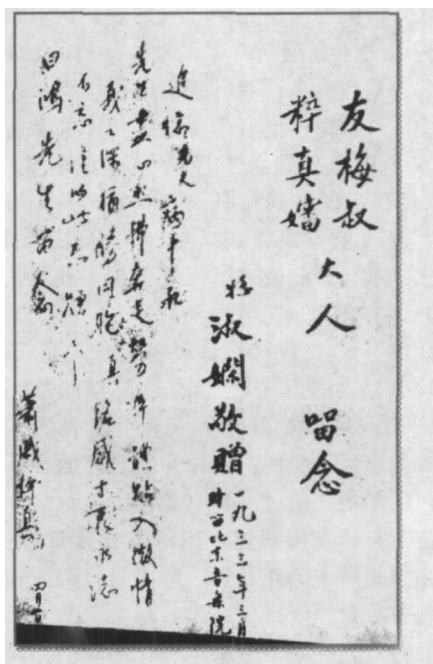
梅共事虽仅仅只有短暂的三年半,但这是生死存亡、动荡不安、居无定所、艰难坎坷的三年半;在这个过程中,他俩结下了深厚的友谊。萧友梅与陈洪,既是一对足足相差 23 岁的“忘年之交”,同时又确确实实是一对情同手足的“患难之交”。这种双重的内涵丰富的情谊,在现代中国音乐教育史上,可能是绝无仅有的吧?

余 论

我依据积累的资料,介绍了以上一点儿极不全面的内容,以纪念和缅怀陈洪先生。但当我把陈先生作为一面镜子,对着如今的现实音乐界时,心中感慨万千,有许多话想说,可又一言难尽,说了也没用。可生性有话就要开口的我,想借此机会,再写以下一段话,与同道交流。

陈洪先生,是现代音乐史上一位脚踏实地、埋头苦干,不事、不愿也不会张扬自己的,毕生主要从事教育、从事学术的精英式与平民式合而为一的音乐前辈。以他为明镜,照照目前的教育界,学术界,实事求是地说,我们是笑不起来的。当前的总态势,几乎没有人会说不好,尤其是音乐界最大一个社团的某些领导更是如此。但我们切勿乐观。只要你身在音乐界,又不是耳聋眼瞎,那种心态浮躁、急功近利、弄虚作假、投机取巧、金钱开道、沽名钓誉、自卖自夸甚至欺世盗名^⑦等等现象,不就发生在你的身旁?(下转 71 页)

图 2



个担当不起却受到天主〔恩惠〕的人, 勤快并且尽力地将天主赐给我的天才不仅交给你自由使用, 而且交给所有那些我能够给予的人”(请看下文的翻译第3段), 可说明圭多的这个宗教使命。

④ “Temporibus nostris super omnes homines fatui sunt cantores”, 见 Gerbert 1931, vol. 2: 34。

⑤ 见下文的《致迈克尔书》, 第51段。

⑥ 关于这一点, 见 Fubini 1976: 89-90。

⑦ 见下文的《致迈克尔书》, 第4段。

⑧ 比如, 即使他对关于鲍埃修等哲学家传下来的音乐学说表示不满(见《致迈克尔书》, 结束处), 在术语、一些理论概念等方面, 他还继续运用以前的传统。

⑨ 见下文的《致迈克尔书》, 第44段。

⑩ 按照《致迈克尔书》的说明进行单弦琴的分段, 结果是一个“毕达哥拉斯律制”, 因为半音(256/243)是由一个四度(4/3)减少两个纯全音($9/8 \times 9/8 = 81/64$)而获得

的。关于圭多的著作中所提到的不同单弦琴分段的方法, Brockett (1981) 曾经进行了比较研究。

⑪ 见下文的《致迈克尔书》, 第35段。其实, 这句话来自《音乐手卷》(*musica enchiridiadis*) (见 Gerbert 1931, vol. 2: 156)。这样的引文肯定是圭多也考虑到了语言的问题。也许, 鉴于他对故人的学说所持有的态度, 圭多批评的是鲍埃修不精确的说法, 即: “因而, 以八度的形式产生出的和谐的音程关系, 称之为调式(modi), 还叫做附加段(tropos)或者音调(tonos)。”(Ex diapason igitur consonantiae speciebus existunt qui appellantur modi, quos eodem tropos vel tonos nominant.)——《论音乐》(*De institutione musica*), 第4卷, 第14章。

(责任编辑: 欧阳疆)

(上接30页)

上述32个字, 我以为比较恰当地概括了当前音乐教育界、音乐学术界不良风气的基本面貌。今天我们纪念先贤, 不是作秀给人看的, 而是为了学习和弘扬前辈们爱国敬业、艰苦创业、秉公处事、不徇私情、淡泊名利、谦虚谨慎、务实求真、自强不息的精神和美德。我们花财力、精力辛苦地筹备、举办纪念性学术活动的目的和意义正在这里。

封面人物: 陈洪教授

① 原件存南京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② 转引自上海音乐学院档案室档案520-37(3)-35。

③ 萧友梅致教育部次长张道藩函, 原件存南京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④ 萧友梅第二次致教育部次长张道藩函, 原件存南京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⑤ 上海音乐学院档案室档案520-37(2)-28。

⑥ 萧友梅致教育部友三、俊升司长函及教育部复函。

⑦ 比如, 有的人, 对某个作品, 明明一个音符也没有写, 却要署上自己的姓名, 而且还要放在他人的前边; 再如自吹为“世界著名音乐教育家”; 某件有意义、有影响的好事明明并非出过任何力, 却把功劳归于自己, 如此等等, 不一而足。

参考文献:

[1] 钱仁康. 中国近代理论作曲人才的导师——音乐教育家

黄自[A]. 向延生. 中国近现代音乐家传(1)[C].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4: 530-553.

[2] 陈洪. 忆萧友梅先生与抗战初期的上海国立音专[A]. 戴鹏海, 黄旭东编. 萧友梅纪念文集[C]. 上海音乐出版社, 1993: 60-74.

[3] 佚名. 315号布告[J]. 国立音乐专科学校校刊《音》, 1937, 63(3-7): 8.

[4] 黄旭东, 汪朴编. 萧友梅编年纪事稿(M). 北京: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2007.

[5] 佚名. 校闻[J]. 国立音乐专科学校校刊《音》, 1937, 64(8-11): 9.

[6] 《中国历史》编辑委员会. 淞沪会战[A].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Z).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7.

[7] 陈洪. 校庆声中忆萧故校长友梅[A]. 戴鹏海, 黄旭东编. 萧友梅纪念文集[C]. 上海音乐出版社, 1993: 170-176.

[8] 萧淑娴. 回忆我的叔父萧友梅[A]. 戴鹏海, 黄旭东编. 萧友梅纪念文集[C]. 上海音乐出版社, 1993: 83-99.

[9] 《上海音乐学院院志》编委会. 上海音乐学院大事记·名人录[M]. 上海: 上海音乐学院印行, 1997.

[10] 萧友梅. 发刊词[J]. 音乐月刊, 1937, 1(1).

[11] 萧友梅. 关于我国新音乐运动[J]. 音乐月刊, 1937, 1(4): 74-76.

(责任编辑: 温永红)